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Fujian Huaxing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Http://www.fjhxcpa.com](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闽华兴所(2017)审核字 F-013 号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匹狼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七匹狼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七匹狼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该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七匹狼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审慎调查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Fujian Huaxing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Http://www.fjhxcpa.com](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七匹狼公司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要求编制，与七匹狼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七匹狼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七匹狼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希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喻玉霜

中国福州市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